

2023 年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 运营中心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政府投资的水务工程项目的运营、维护和管理工作。负责排水管网、城市雨水、污水管道等渠务管理、运营和维护工作。协助开展防汛防旱防风和防低温雨雪冰冻，以及排涝应急抢险工作。协助行政部门承担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有关工作。协助业务主管部门开展征收污水处理费有关事务性工作。参与水务相关规划编制、政策研究和制度规范制定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内设 1 个办公室，管辖 6 个水库和 1 个排站。共有在编人员 14 人，编外人员 9 人，其他人员 12 人，离退休 7 人。清溪镇河长办和清溪镇污水治理指挥部预算纳入水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352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715.2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589.29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94.0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92.3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527.66	本年支出合计	23527.6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527.66	支出总计	23527.6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92.35	792.35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92.35	792.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792.35	792.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8	93.0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8	9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6	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7.72	57.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527.66	715.31	22812.3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143.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7	7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57	79.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贴	64.01	6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4.01	6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715.27	0.00	6715.27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676.19	0.00	6676.19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559.440	0.00	6559.44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6.75	0.00	116.75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9.08	0.00	39.08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9.08	0.00	39.0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89.29	0.00	14589.29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63	0.00	35.63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5.63	0.00	35.63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53.66	0.00	14553.66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615.56	0.00	3615.56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938.10	0.00	10938.1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194.09	478.65	715.44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194.09	478.65	715.44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478.65	47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3.31	0.00	323.31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2.87	0.00	142.87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0.07	0.00	210.07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9.19	0.00	39.19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92.35	0.00	792.35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92.35	0.00	792.35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792.35	0.00	792.3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8	9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8	9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6	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7.72	57.7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97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4553.6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715.2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4589.29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94.0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792.3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527.66	本年支出合计	23527.6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527.66	支出总计	23527.6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8974.00	715.31	8258.6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58	143.5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7	79.5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9.57	79.57	0.00
[20826]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贴	64.01	64.01	0.00
[2082601]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4.01	64.01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6676.19	0.00	6715.27
[21103]污染防治	6676.19	0.00	6676.19
[2110302]水体	6559.44	0.00	6559.44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6.75	0.00	116.75
[21104]自然生态保护	39.08	0.00	39.08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	39.08	0.00	39.08
[212]城乡社区支出	35.63	0.00	35.63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63	0.00	35.63

[2120106]工程建设管理	35.63	0.00	35.63
[213]农林水支出	1194.09	478.65	715.44
[21303]水利	1194.09	478.65	715.44
[2130301]行政运行	478.65	478.65	0.00
[2130302]般行政管理事务	323.31	0.00	323.31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42.87	0.00	142.87
[2130306]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10.07	0.00	210.07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9.19	0.00	39.19
[214]交通运输支出	792.35	0.00	792.35
[21401]公路水路运输	792.35	0.00	792.35
[2140104]公路建设	792.35	0.00	792.35
[221]住房保障支出	93.08	93.0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3.08	93.0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5.36	35.36	0.00
[2210202]提租补贴	57.72	57.72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15.31
[301]工资福利支出	569.22
[30101]基本工资	254.21
[30102]津贴补贴	57.72
[30103]奖金	38.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25
[30201]办公费	25.55
[30205]水费	0.48
[30207]邮电费	1.38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5.12
[30215] 会议费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7.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84
[30302] 退休费	8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6

注： 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3.42	3.4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2	3.4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4553.66	0.00	14553.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553.66	0.00	14553.6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53.66	0.00	14553.6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615.56	0.00	3615.56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938.10	0.00	10938.1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258.6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466.33
[30201]办公费	15.00
[30206]电费	123.00
[30213]维修(护)费	223.54
[30215]会议费	8.04
[30226]劳务费	109.05
[30227]委托业务费	6987.70
[310]资本性支出	792.35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792.35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715.31	0.00	715.31	0.00	0.00	0.00	0.00
11-在职人员经费	575.49	0.00	575.49	0.00	0.00	0.00	0.00
12-离退休人员经费	79.57	0.00	79.57	0.00	0.00	0.00	0.00
21-公用经费	60.25	0.00	60.25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2812.35	0.00	8258.69	14553.66	0.00	0.00	0.00	
221-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66.55	0.00	66.55	0.00	0.00	0.00	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32-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3615.56	0.00	0.00	3615.56	0.00	0.00	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331-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7399.79	0.00	7399.79	0.00	0.00	0.00	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332-其他特定目标类(基建类)	11730.45	0.00	792.35	10938.10	0.00	0.00	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注：无数据的部门请增加“本表本年无发生额”等表述；有数据的部门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备注，如无需备注事项，请写“无”；未编制并批复此表的地区，此表为空表，并备注“按规定，本年本部门预算暂未编制本表”等表述。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3527.65万元，比上年减少27883.74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部分基建与专项项目预算收入减少；支出预算23527.65万元，比上年减少27883.74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部分基建与专项项目预算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42万元，比上年减少5.8万元，下降63%，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4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2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5.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

金。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12.6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99.66万元，修缮类工程采购预算1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15.2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万元，主要是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等。

六、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元）	绩效目标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535,5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水电费补助支出	13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征地补偿款	5,455,585.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项目征地补偿款	30,7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水污染治理现场指挥部专项经费	705,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河道管理范围、水利工程管理范围与保护范围划界服务项目	624,4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清溪镇排水专项规划编制	739,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石马河主河道清溪段及周边支渠道保洁服务项目	1,167,468.28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补水泵站电费费用	1,1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征收测量项目	42,8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征收评估项目	98,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东莞市清溪镇长山头村分散式污水处理站 EPC-O 项目运营费	2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各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制度专项	3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湖、三坑、大坑等水库背水坡草皮绿化养护专项	198,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湖保安全管理服务费用专项	272,766.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罗坑、正坑、河坑水库背水坡绿化养护专项	89,713.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水利工程运营维护专项	1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清溪镇水生态建设 PPP 项目	60,0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湖水库管养楼大院园林绿化养护工程	68,500.0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 5 座水库降等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263,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各水库白蚁防治专项	173,4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清溪镇市政排水(雨水)设施养护项目服务	2,046,790.08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社区河网保洁服务项目	870,54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铁场村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服务项目	14,695.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存量管网委托运维工作专项经费	1,649,860.19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水务工程中心办公室修缮工程	99,427.1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清溪镇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编制技术服务	391,9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桥梁检测服务	356,299.9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河湖治理大家谈”论坛专项费用	1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万里碧道徒步活动和碧道宣传资料专项	1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清溪段)管线迁改5万元以下零星项目专项	440,3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镇、村河长公示牌维护专项费用	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排水设施应急零星工程专项经费	1,5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各水库现场宣传安全标语警示牌维护专项	36,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各水库排洪渠清淤工程	1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清溪段	79,381,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清溪镇清溪湖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5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三星渠三星公寓段箱涵改造工程	12,5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三星李有塘渠新建箱涵工程	296,476.8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葵青路排水渠改造工程	42,8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大利渠、九乡渠、天生湖水和百劳坑水、冷水坑水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0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30,0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谢坑村谢坑排渠挡墙坍塌整治工程	128,921.0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铁矢岭河中心加油站段河堤抢险加固工程	163,355.58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铁矢岭河铁矢岭中桥段挡墙塌方整治工程	404,271.52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段河堤修复工程	148,412.85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龙眼坑排水渠板桥段塌方整治工程	184,165.88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浮岗乌鸦落洋村二坑水排渠下游段（B）挡墙塌方整治工程	8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土桥涵健成针织厂段拓宽工程	8,3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谢坑水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程	1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谢坑排渠扬上塑胶电子厂挡墙修复工程	1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土桥御泉香山小区排水渠（一期）工程	2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骆坑水中扬家具厂段及龙眼坑排渠北环水上农庄段河堤修复工程	1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罗坑水上游段及莲塘支渠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	2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研华厂和群佳厂段挡墙塌方修复工程	3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龙眼坑渠慧杭厂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	7,7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莲塘渠河道清淤整治工程	13,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莲塘支渠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程	1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北环路奋达科技园排水整治工程	12,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旧罗马路道路排水整治工程	1,6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三中渠三中市场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	2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罗马村永冠厂周边排水系统整治工程	12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厦坭河污水箱涵溢流点改造工程专项经费	1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三星渠暗渠清淤工程专项经费	45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三星渠补水工程专项经费	5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石马河干流防洪罗马天生湖村民住房安置区项目	1,0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镇青皇排水渠整治工程（一期）	1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东莞市清溪镇土船坑水库维修加固工程	100,000.00	详见《绩效目标批复表》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2239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355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领导批示件《关于申请将水务工程运营中心两名工勤人员转为劳务派遣人员的请示》、《关于续聘李成成、吕波2名同志的复函》，完成2022年水务运营中心和河长办，5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一名20万元、一名8.5万元（初级职称）、一名7万元、一名8.07万元，2023年新增张嘉俊6.55万，另外王美婷调整初级职称岗位8万调到8.5万，2021年10月到2022年12月差额5834元，预计有一名考核优秀员工，奖金1万元，劳务费用合计51.7034，公用经费0.5万*5人=2.5万元，合计54.2034万元。				领导批示件《关于申请将水务工程运营中心两名工勤人员转为劳务派遣人员的请示》、《关于续聘李成成、吕波2名同志的复函》，完成2022年水务运营中心和河长办，5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一名20万元、一名8.5万元（初级职称）、一名7万元、一名8.07万元，2023年新增张嘉俊6.55万，另外王美婷调整初级职称岗位8万调到8.5万，2021年10月到2022年12月差额5834元，预计有一名考核优秀员工，奖金1万元，劳务费用合计51.7034，公用经费0.5万*5人=2.5万元，合计54.203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5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5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标准	符合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标准	符合工作要求
			人员出勤率	≥95%	质量指标	人员出勤率	≥95%
		时效指标	劳务报酬按时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劳务报酬按时发放率	100%
		成本指标	劳务费（万元）	54.2034	成本指标	劳务费（万元）	54.203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质量的保障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质量的保障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2241 水电费补助支出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3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解决清溪镇5个水库管养楼、闸室每月约13000元，全年15.6万元电费及“清溪大利渠、九乡渠、天生湖水和百劳坑水、冷水坑水整治项目”新增了罗马冷水坑一体化污水泵站和天生湖一体化污水泵站，目前有2个泵站投入使用，2个泵站参照2022年平均每月2000元，全年电费2.4万元，合计18万元。				解决清溪镇5个水库管养楼、闸室每月约13000元，全年15.6万元电费及“清溪大利渠、九乡渠、天生湖水和百劳坑水、冷水坑水整治项目”新增了罗马冷水坑一体化污水泵站和天生湖一体化污水泵站，目前有2个泵站投入使用，2个泵站参照2022年平均每月2000元，全年电费2.4万元，合计1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月数	12个月	数量指标	补助月数	12个月
		质量指标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及时性	当月支付	质量指标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及时性	当月支付
		时效指标	保障设施正常运行	正常	时效指标	保障设施正常运行	正常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	18万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	18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物业管理水电费等经费保障完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物业管理水电费等经费保障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保障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保障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9582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征地补偿款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455585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委办复（2020）71号（关于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征地拆迁补偿有关问题的复函）按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红线内的所有征地、征青苗等征收工作。				清委办复（2020）71号（关于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征地拆迁补偿有关问题的复函）、清办复（2021）174号（关于同意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荔横段）增加征收土地费用的复函）。按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红线内的所有征地、征青苗等征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面积	159.29亩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面积	159.29亩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次数	0%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次数	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改善水质及周边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改善水质及周边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49601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项目征地补偿款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07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委办复〔2020〕251号（关于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征地拆迁补偿等有关事项的复函）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红线内的所有征地、征青苗等征收工作。				清委办复〔2020〕251号（关于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征地拆迁补偿等有关事项的复函）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红线内的所有征地、征青苗等征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数	469.88亩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数	469.88亩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次）	0%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次数（次）	0%	
		时效指标	项目交付使用时间	2022年6月25日及之前	时效指标	项目交付使用时间	2022年6月25日及之前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改善水质及周边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改善水质及周边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1985 清溪镇水污染治理现场指挥部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05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工程指挥部专项经费有关事项的批复》文件要求，解决清溪镇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人员工资及日常办公公用经费。				根据《关于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工程指挥部专项经费有关事项的批复》文件要求，解决清溪镇水污染治理指挥部办公人员工资及日常办公公用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4人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4人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标准	符合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标准	符合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单人单月专业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单人单月专业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劳务费（万元）	37万	成本指标	劳务费（万元）	37万
	工作经费		20万	工作经费		2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保障正常工作	保障水污染指挥部工作正常运作	社会效益指标	能否保障正常工作	保障水污染指挥部工作正常运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2252 清溪镇河道管理范围、水利工程管理范围与保护范围划界服务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244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2020年完成有关实施方案的编制及任务送审稿，2021年完善划界的报告内容并初步立桩，2022年及2023年完善所有立桩工作。				2022年根据市水务局及省水利厅批示的管理范围线，开展立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河道、水库及排站数量	57	数量指标	涉及河道、水库及排站数量	2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100%	
		时效指标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性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2253 东莞市清溪镇排水专项规划编制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39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已完成报批稿，合同金额为1,478,000.00元，需对报告编制费进行支付。2021年已支付739,000.00元，2022年需支付剩余费用739,000.00元。				本项目已完成报批稿，合同金额为1,478,000.00元，需对报告编制费进行支付。2021年已支付739,000.00元，2022年需支付剩余费用739,00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度计划、评估报告、通报、动态等成果	1份	数量指标	调度计划、评估报告、通报、动态等成果	1份
		质量指标	规划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实际	质量指标	规划报告编制要求	符合实际
		时效指标	报告交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报告交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研报告成果采纳	用于城市排水	社会效益指标	调研报告成果采纳	用于城市排水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194 清溪镇石马河主河道清溪段及周边支渠河道保洁服务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167468.28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安排保洁公司对石马河干流及支流、龙眼坑渠、谢坑渠等13条主要河（渠）道进行日常保洁，定期清理各河道河面、河岸、护坡垃圾、漂浮物和杂草，大力开展河道污染治理，扎实落实河长制有关工作、推动我镇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安排保洁公司对石马河干流及支流、龙眼坑渠、谢坑渠等13条主要河（渠）道进行日常保洁，定期清理各河道河面、河岸、护坡垃圾、漂浮物和杂草，大力开展河道污染治理，扎实落实河长制有关工作、推动我镇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921991平方米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921991平方米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良好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良好	
			项目实施能否对河道水环境治理发挥作用	推动我镇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能否对河道水环境治理发挥作用	推动我镇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接收周边村民、居民投诉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接收周边村民、居民投诉	无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548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补水泵站电费费用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委办复（2020）303号（关于解决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提前运维管理相关问题的复函）文件要求，支付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补水泵站电费费用。				清委办复（2020）303号（关于解决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提前运维管理相关问题的复函）文件要求，支付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补水泵站电费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用电量	≥90万度	数量指标	设备用电量	≥90万度
		质量指标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及时性	≥95%	质量指标	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及时性	≥9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	≥9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物业管理水电费等经费保障完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物业管理水电费等经费保障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改善区域人居环境	美化河道景观及居民环境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改善区域人居环境	美化河道景观及居民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1105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征收测量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28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本项目所有需要征收的地上构建筑物等进行测绘测量，并出具正式的测绘报告图纸等。				对本项目所有需要征收的地上构建筑物等进行测绘测量，并出具正式的测绘报告图纸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前期服务	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征收的建构建筑物进行测绘	数量指标	项目前期服务	根据实际情况对需要征收的建构建筑物进行测绘
			完成课题报告数量	≥69篇		完成课题报告数量	≥69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检验报告发送及时性	规定时间内发送	时效指标	检验报告发送及时性	规定时间内发送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1170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干流防洪工程（清溪镇段）征收评估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98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本项目所有需要征收的地上构建筑物、土地等进行评估，并出具正式的评估报告。				对本项目所有需要征收的地上构建筑物、土地等进行评估，并出具正式的评估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面积	256.57亩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面积	256.57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出具报告及时率	规定时间内发达	时效指标	出具报告及时率	规定时间内发达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1273 东莞市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东莞市清溪镇长山头村分散式污水处理站EPC-O项目运营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长山头村三个分散式污水处理站进行运营管理，能够安全稳定地处理污水和污泥，使其达到排放标准以及其他环保要求。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长山头村三个分散式污水处理站进行运营管理，能够安全稳定地处理污水和污泥，使其达到排放标准以及其他环保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站数量	3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站数量	3
		质量指标	村内污水有效处理	大于设计最大处理量的60%	质量指标	村内污水有效处理	大于设计最大处理量的60%
		时效指标	运营时间	12个月	时效指标	运营时间	12个月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对水域和土壤的污染	达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对水域和土壤的污染	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水污染治理	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水污染治理	达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0403 各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制度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我镇范围有14个小型水库及谢坑排站，我中心根据《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工作指引（试行）》对我镇各水库进行管理。管理范围包括水工建筑物、启闭机设备、电器设备、闸门金属结构、检测设施、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等工作。必须强化和完善各水库安全管理制度。				我镇范围有14个小型水库及谢坑排站，我中心根据《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工作指引（试行）》对我镇各水库进行管理。管理范围包括水工建筑物、启闭机设备、电器设备、闸门金属结构、检测设施、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等工作。必须强化和完善各水库安全管理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维修改造和补短板小型水库数量	14个	数量指标	实施维修改造和补短板小型水库数量	14个
		质量指标	考核评估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考核评估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修复平均响应时间（分钟）	及时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修复平均响应时间（分钟）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保障水库安全运行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保障水库安全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0414 清溪湖、三坑、大坑等水库背水坡草皮绿化养护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98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为了有效维护我镇水库坝体安全、稳定，防止坝坡滑坡失稳，确保大坝防洪安全，清溪湖水库、三坑和大坑水库等3宗水库的坝体绿化养护项目由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负责。包括：清溪湖水库坝体草皮、三坑坝体草皮、大坑坝体草皮的绿化养护服务。</p>				<p>为了有效维护我镇水库坝体安全、稳定，防止坝坡滑坡失稳，确保大坝防洪安全，清溪湖水库、三坑和大坑水库等3宗水库的坝体绿化养护项目由广东筑奥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承包负责。包括：清溪湖水库坝体草皮、三坑坝体草皮、大坑坝体草皮的绿化养护服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保养面积	≥100000m ²	数量指标	绿化保养面积	≥100000m ²
		质量指标	绿化工作质量要求	100%	质量指标	绿化工作质量要求	100%
		时效指标	绿化保养时长	12个月	时效指标	绿化保养时长	12个月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确保水库大坝安全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确保水库大坝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土稳定性的影响	确保背水库大坝背水坡水土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土稳定性的影响	确保背水库大坝背水坡水土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具备持续水保能力	减少水库大坝水土流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具备持续水保能力	减少水库大坝水土流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0508 清溪湖保安管理服务费用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72766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溪湖水库保安服务范围内的日常巡逻、游客疏导、全部设施、设备的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保卫服务。				清溪湖水库保安服务范围内的日常巡逻、游客疏导、全部设施、设备的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保卫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保安人数	13人	数量指标	聘请保安人数	13人	
			聘请保安人数	13人		聘请保安人数	13人	
		质量指标	保安工作职责要求	管护范围内的安全保障	质量指标	保安工作职责要求	管护范围内的安全保障	
			保安站岗率	100%		保安站岗率	100%	
			保安工作职责要求	管护范围内的安全保障		保安工作职责要求	管护范围内的安全保障	
			保安站岗率	100%		保安站岗率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完善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完善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安服务	水库范围的安全保卫服务	社会效益指标	保安服务	水库范围的安全保卫服务	
			保安服务	水库范围的安全保卫服务		保安服务	水库范围的安全保卫服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单位满意度	≥90%		单位满意度	≥90%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0591 罗坑、正坑、河坑水库背水坡绿化养护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89713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了有效维护我镇水库坝体安全、稳定，防止坝坡滑坡失稳，确保大坝防洪安全，罗坑、正坑、河坑水库背水坡绿化养护项目进行自主采购。				为了有效维护我镇水库坝体安全、稳定，防止坝坡滑坡失稳，确保大坝防洪安全，罗坑、正坑、河坑水库背水坡绿化养护项目进行自主采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保养面积	≥26000平方	数量指标	绿化保养面积	≥26000平方
		质量指标	绿化工作质量要求	100%	质量指标	绿化工作质量要求	100%
		时效指标	绿化保养时长	12个月	时效指标	绿化保养时长	12个月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确保水库大坝安全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确保水库大坝安全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土稳定性的影响	确保背水库大坝背水坡水土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土稳定性的影响	确保背水库大坝背水坡水土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具备持续水保能力	减少水库大坝水土流失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具备持续水保能力	减少水库大坝水土流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1311 清溪镇水利工程运营维护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定期维护清溪镇各水库水利工程，排洪渠清淤等，确保各项水利措施安全运行，排洪渠排洪道畅通。				通过定期维护清溪镇各水库水利工程，排洪渠清淤等，确保各项水利措施安全运行，排洪渠排洪道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保养座数	14座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保养座数	14座
		质量指标	日常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巡查次数	12次	时效指标	维修巡查次数	12次
		成本指标	设备设施维修维护质量	合格	成本指标	设备设施维修维护质量	合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确保水库设备设施安全运行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确保水库设备设施安全运行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完好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完好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1717 东莞市清溪镇水生态建设PPP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0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近年来，市统筹推进的水生态一二期、三期、四期、五期项目、东引运河项目及东江下游项目等多个批次截污管网PPP项目，目前已陆续进入运营期，按照PPP协议，市镇两级需要按进度向市水务集团管网公司下属项目公司支付服务费，现就相关事项进行年度预算。				近年来，市统筹推进的水生态一二期、三期、四期、五期项目、东引运河项目及东江下游项目等多个批次截污管网PPP项目，目前已陆续进入运营期，按照PPP协议，市镇两级需要按进度向市水务集团管网公司下属项目公司支付服务费，现就相关事项进行年度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维护设施数量	≥188.6215km	数量指标	运维维护设施数量	≥188.6215km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运营费用	140122127.33元	成本指标	运营费用	140122127.33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1811 清溪湖水库管养楼大院 园林绿化养护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68500.0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溪湖水库管养楼大院园林绿化养护包括围栏内的所有绿化草坪、园林乔木的绿化养护和绿化设施的维护，以及大坑水库副坝草坪的绿化养护，还有清洁围栏内绿地和广场				清溪湖水库管养楼大院园林绿化养护包括围栏内的所有绿化草坪、园林乔木的绿化养护和绿化设施的维护，以及大坑水库副坝草坪的绿化养护，还有清洁围栏内绿地和广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保养面积	≥5000m ²	数量指标	绿化保养面积	≥5000m ²
		质量指标	绿化工作质量要求	100%	质量指标	绿化工作质量要求	100%
		时效指标	绿化保养时长	12个月	时效指标	绿化保养时长	12个月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干净整洁	干净整洁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干净整洁	干净整洁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维护好园林乔木绿化和大院清洁。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维护好园林乔木绿化和大院清洁。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6381 清溪镇5座水库降等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63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编制清溪镇楼仔水库、骆坑水库、龙眼坑水库、黄泥坑水库及冷水坑水库等5座水库降等评估报告，并报水务局备案、批示。				编制清溪镇楼仔水库、骆坑水库、龙眼坑水库、黄泥坑水库及冷水坑水库等5座水库降等评估报告，并报水务局备案、批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数量	10	数量指标	报告数量	10		
			报告质量	100%	质量指标	报告质量	100%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5座降等水库的最大经济效益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5座降等水库的最大经济效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座降等水库的可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5座降等水库的可持续影响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8225 清溪镇各水库白蚁防治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734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包括清溪湖、三坑等10宗水库工程坝体和蚁源区共493500m ² 的区域白蚁和红火蚁防治工作，有效维护我镇水库坝体安全、稳定，防止坝体和蚁源区，确保大坝防洪安全。				做好包括清溪湖、三坑等10宗水库工程坝体和蚁源区共493500m ² 的区域白蚁和红火蚁防治工作，有效维护我镇水库坝体安全、稳定，防止坝体和蚁源区，确保大坝防洪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水利工程白蚁防治（宗）	10宗	数量指标	开展水利工程白蚁防治（宗）	10宗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维修巡查次数	12次	时效指标	维修巡查次数	12次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防止坝体与蚁源区，确保大坝防洪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绿化及其它维护	防止坝体与蚁源区，确保大坝防洪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防汛抗旱调度设施持续安全运行	预防白蚁对水库坝体产生安全隐患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防汛抗旱调度设施持续安全运行	预防白蚁对水库坝体产生安全隐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1744 东莞市清溪镇市政排水（雨水）设施养护项目服务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046790.08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主要服务内容为全镇镇管道路主次干道的暗渠、检查井、雨水井、雨水沟等设施疏通清理工作。具体包括：1、汛期前落实各主次干道雨水沟、排水沙井等设施清理，保障镇中心区市政排水设施正常运行；2、每年汛期期间积极配合开展防洪应急抢险工作，安排人员驻守镇中心区各易涝点，发现积水即时打开沙井疏通排水，避免发生内涝安全事故。3、处理各类转办投诉，及时清理中心区市政排水设施堵塞等问题。费用每年2729053.48元，服务期3年，总费用8187160.44元。				主要服务内容为全镇镇管道路主次干道的暗渠、检查井、雨水井、雨水沟等设施疏通清理工作。具体包括：1、汛期前落实各主次干道雨水沟、排水沙井等设施清理，保障镇中心区市政排水设施正常运行；2、每年汛期期间积极配合开展防洪应急抢险工作，安排人员驻守镇中心区各易涝点，发现积水即时打开沙井疏通排水，避免发生内涝安全事故。3、处理各类转办投诉，及时清理中心区市政排水设施堵塞等问题。费用每年2729053.48元，服务期3年，总费用8187160.44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度	255.07公里	数量指标	长度	255.07公里
		质量指标	日常运营服务支持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运营服务支持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环境有效改善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水环境有效改善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防汛抗旱调度设施持续安全运行	维护质量良好，大部分能延续利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防汛抗旱调度设施持续安全运行	维护质量良好，大部分能延续利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1750 清溪镇社区河网保洁服务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87054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安排保洁公司对三星渠、罗坑水、谢坑渠、九乡渠等30条社区河（渠）道进行日常保洁，定期对承包范围内的河道进行巡查、清理、运输。清理水面、河岸、桥角、桥墩边、涵洞口、暗渠、排水口等地的垃圾、漂浮物、大型杂物、动物死尸、水生物（水浮莲）、杂草等以及对打捞出的漂浮物、清理的杂草进行清运等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大力开展河道污染治理，扎实落实河长制有关工作、推动我镇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安排保洁公司对三星渠、罗坑水、谢坑渠、九乡渠等30条社区河（渠）道进行日常保洁，定期对承包范围内的河道进行巡查、清理、运输。清理水面、河岸、桥角、桥墩边、涵洞口、暗渠、排水口等地的垃圾、漂浮物、大型杂物、动物死尸、水生物（水浮莲）、杂草等以及对打捞出的漂浮物、清理的杂草进行清运等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大力开展河道污染治理，扎实落实河长制有关工作、推动我镇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300225平方米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300225平方米
			长度	≥598.17km	数量指标	长度	≥598.17km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资源水生态环境水灾害系统治理发挥作用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资源水生态环境水灾害系统治理发挥作用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接收周边村民、居民投诉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接收周边村民、居民投诉	无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260195 铁场村污水处理站运营维护服务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4695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铁场村污水处理站进行运营管理，能够安全稳定处理污水和污泥，使其达到排放标准以及其他环保要求。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铁场村污水处理站进行运营管理，能够安全稳定处理污水和污泥，使其达到排放标准以及其他环保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3次/天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次）	≥3次/天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平均处理时间	≤24小时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平均处理时间	≤24小时
		成本指标	年度运维成本增长率	≤20%	成本指标	年度运维成本增长率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7172 存量管网委托运维工作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649860.19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我镇自建存量污水管网网整改修及移交运维工作，进一步盘活存量污水管网，提高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确保存量污水管网畅通运行。				落实我镇自建存量污水管网网整改修及移交运维工作，进一步盘活存量污水管网，提高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确保存量污水管网畅通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网修复运维公里数	30.6861公里	数量指标	管网修复运维公里数	30.6861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优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运维频率	持续运维	时效指标	运维频率	持续运维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城市）收集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城市）收集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运营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运营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16623 清溪镇水务工程中心办公室修缮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99427.1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腾出清溪湖管理楼现有水务中心一楼办公室供清溪镇新党校建设使用，完成清溪湖管理楼二楼水务中心办公室的修缮以及搬迁工作，以保证我中心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腾出清溪湖管理楼现有水务中心一楼办公室供清溪镇新党校建设使用，完成清溪湖管理楼二楼水务中心办公室的修缮以及搬迁工作，以保证我中心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修缮面积	234平方米	数量指标	办公楼修缮面积	234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进度达标	100%	时效指标	修缮工程进度达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效率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109857 东莞市清溪镇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编制技术服务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919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同意开展编制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工作的复函》开展编制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工作，形成合理利用再生水資源分配方案。				根据《关于同意开展编制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工作的复函》开展编制再生水利用专项规划工作，形成合理利用再生水資源分配方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109897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桥梁检测服务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56299.9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东发改清[2017]6号关于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开展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桥梁检测服务，达到相关设计标准。				根据东发改清[2017]6号关于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开展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桥梁检测服务，达到相关设计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城市桥梁安全检测及评估的质量	优良	质量指标	城市桥梁安全检测及评估的质量	优良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桥梁安全检测及评估可持续影响	符合时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桥梁安全检测及评估可持续影响	符合时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2249 “河湖治理大家谈”论坛专项费用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2022-2025年内每年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河湖治理大家谈”论坛活动不少于4次。				让河长制工作深入人心，更好地宣传引导社会大众共同参与我镇河湖水环境治理保护工作，全面快速提升我镇河湖水环境质量。根据《关于各园区、镇（街）每月轮流承办“河湖治理大家谈”论坛的通知》和《关于各园区、镇（街）每月轮流承办“河湖治理大家谈”论坛的通知》通知要求，各园区、镇（街）每季度分别自行组织举办一次“河湖治理大家谈”论坛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谈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会谈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会议对象	全镇公民	质量指标	会议对象	全镇公民	
		时效指标	会议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会议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外进行调研、宣传、讲解、培训等活动人次	≥500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外进行调研、宣传、讲解、培训等活动人次	≥500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对流域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等的理解和支持	宣传引导社会大众共同参与我镇河湖水环境治理保护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对流域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等的理解和支持	宣传引导社会大众共同参与我镇河湖水环境治理保护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0%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2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2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1759 万里碧道徒步活动和碧道宣传资料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推进“碧道”宣传工作、“碧道”公示牌日常维护以及相关活动深入人心。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推进“碧道”宣传工作、“碧道”公示牌日常维护以及相关活动深入人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次数	≥20次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次数	≥20次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覆盖范围		≥9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质量	达标	时效指标	宣传质量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率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2051 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项目(清溪段) 管线迁改5万元以下零星项目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403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源头雨污分流改造、截污次支管网完善、入河排口整治、溢流调蓄池建设、支流河涌整治、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水资源保护与配置工程、流域一体化管控平台建设、干流防洪工程等。				源头雨污分流改造、截污次支管网完善、入河排口整治、溢流调蓄池建设、支流河涌整治、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水资源保护与配置工程、流域一体化管控平台建设、干流防洪工程等，配合市城建局开展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清溪段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数量	10次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数量	10次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优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优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能否对河道水环境治理发挥作用	为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发挥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能否对河道水环境治理发挥作用	为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发挥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施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施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2246 镇、村河长公示牌维护专项费用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中共东莞市委办公厅 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东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为加强河湖管理保护，推进公众对河长制工作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				加强河湖管理保护，推进公众对河长制工作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河长制基础工作数量	240个公示牌	数量指标	完成河长制基础工作数量	240个公示牌
		质量指标	安装质量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安装质量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	2023年12月	时效指标	按规定时间完成	2023年12月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各级河长巡河履职提供信息化服务	提供河长信息，较强指导意义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各级河长巡河履职提供信息化服务	提供河长信息，较强指导意义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276 排水设施应急零星工程 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5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市镇交办的各项排水（零星工程、内涝整治、河道设施修复）工作任务，能够及时组织应急抢险队伍赶到现场实施抢险。				完成市镇交办的各项排水（零星工程、内涝整治、河道设施修复）工作任务，能够及时组织应急抢险队伍赶到现场实施抢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给排水设备、供电设备、电梯系统、空调系统、	1项	数量指标	给排水设备、供电设备、电梯系统、空调系统、消防设	1项
		质量指标	安装质量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安装质量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报障后维护人员到场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报障后维护人员到场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洪减灾效益	确保及时排水防止内涝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防洪减灾效益	确保及时排水防止内涝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防汛抗旱调度设施持续安全运行	维护质量良好，大部分能延续利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防汛抗旱调度设施持续安全运行	维护质量良好，大部分能延续利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1747 各水库现场宣传安全标语警示牌维护专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6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p>根据《关于落实河长制月度考核工作问题整改的提醒函》及《广东省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的要求. 我镇范围有14个小型水库和谢坑排站及6个内涝点，2020年为14个水库及谢坑排站，并且在2021年曾加6个内涝点要求设置安全警示牌。因台风天气等原因，警示牌容易被刮倒，需要每年定期维护和保养。另外，新增6个易涝点，需要增加6套警示牌。现申请专项费用，用于设置安全警示牌和日后维护费用。以防年底年终考核再次被扣分影响全镇河长制工作得分。</p>				<p>根据《关于落实河长制月度考核工作问题整改的提醒函》及《广东省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的要求. 我镇范围有14个小型水库和谢坑排站，并且在2021年曾加6个内涝点要求设置安全警示牌。因台风天气等原因，警示牌容易被刮倒，需要每年定期维护和保养。另外，新增6个易涝点，需要增加6套警示牌。现申请专项费用，用于设置安全警示牌和日后维护费用。以防年底年终考核再次被扣分影响全镇河长制工作得分。</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警示牌	180个	数量指标	安全警示牌	180个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确保水库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确保水库安全度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p>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p>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201748 清溪镇各水库排洪渠清淤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溪镇各水库排洪渠汛期雨量大，排洪道长期积累下来的淤泥，也需要定期清理，预防堵塞。排洪道也需要清理淤泥及杂草等，经雨水冲刷，累积淤泥、杂草等，每年需要定期清淤及维护。				清溪镇各水库排洪渠汛期雨量大，排洪道长期积累下来的淤泥，也需要定期清理，预防堵塞。排洪道也需要清理淤泥及杂草等，经雨水冲刷，累积淤泥、杂草等，每年需要定期清淤及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14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14
		质量指标	年维修维护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年维修维护次数	≥1次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确保水库排洪渠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度汛情况	确保水库排洪渠正常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2236 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清溪段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9381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源头雨污分流改造、截污次支管网完善、入河排口整治、溢流调蓄池建设、支流河涌整治、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水资源保护与配置工程、流域一体化管控平台建设、干流防洪工程、管网运维等。				源头雨污分流改造、截污次支管网完善、入河排口整治、溢流调蓄池建设、支流河涌整治、一河两岸景观提升工程、水资源保护与配置工程、流域一体化管控平台建设、干流防洪工程、管网运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平方米）	183平方千米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平方米）	183平方千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要控制断面水量水质达标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重要控制断面水量水质达标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500 东莞市清溪镇清溪湖水 库除险加固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水库大坝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处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并加强运行管理。				对清溪湖水库大坝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处理，完成前期工作，并动工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交付使用时间	2023年12月前	时效指标	项目交付使用时间	2023年12月前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0%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616 清溪镇三星渠三星公寓段箱涵改造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5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我镇三星渠三星公寓段箱涵进行改造，解决我镇三星渠三星公寓段雨季内涝问题，创造良好的交通出行条件。				清溪镇三星渠三星公寓段箱涵改造工程已完工并竣工验收，需对该项目施工、监理等服务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648 清溪镇三星李有塘渠新建箱涵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96476.8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新建排水箱涵，解决我镇三星李有塘渠雨季内涝问题，创造良好的交通出行条件。				清溪镇三星李有塘渠新建箱涵工程已完工并竣工验收，需对该项目施工、监理等服务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8697 清溪镇葵青路排水渠改造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28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将连接易涝点与土桥涵之间的5座盖板涵进行改扩建为2×2m的箱涵。				清溪镇葵青路排水渠改造工程已完工并竣工验收，质保期到2021年12月26日，需对该项目施工、监理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344 清溪大利渠、九乡渠、天生湖水和百劳坑水、冷水坑水整治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大利渠上游桃源路段导洪渠工程、大利渠下游青湖段整治工程、九乡渠污染整治截污管网及清淤工程、天生湖水和百劳坑水污染整治截污工程、冷水坑水污染整治截污工程				大利渠上游桃源路段导洪渠工程解决大埔段排水内涝问题；大利渠下游青湖段整治工程解决大利渠下游青湖工业园段排水问题；九乡渠污染整治截污管网及清淤工程、天生湖水和百劳坑水污染整治截污工程、冷水坑水污染整治截污工程分别对九乡正坑渠、罗马天生湖、冷水坑、百劳坑沿线进行截污，解决污水直排河道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截污管网工程	3.256公里	数量指标	截污管网工程	3.256公里
			截污管网工程	3.256公里		截污管网工程	3.256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域生态环境	对水域生态环境有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水域生态环境	对水域生态环境有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可持续影响	对水生态环境有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可持续影响	对水生态环境有改善
污水处理设施可持续影响			对水生态环境有改善	污水处理设施可持续影响		对水生态环境有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49455 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0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对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长约16.46km的综合整治工程，对项目进行结算。				完成对石马河支流清溪水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长约16.46km的综合整治工程，对项目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面积	183平方千米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面积	183平方千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资源水生态环境水灾害系统治理发挥作用	改善水生态环境	生态效益指标	对水资源水生态环境水灾害系统治理发挥作用	改善水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2924 谢坑村谢坑排渠挡墙坍塌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8921.0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谢坑排渠挡墙坍塌整治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谢坑排渠挡墙坍塌整治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度	20米	数量指标	长度	20米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3778 铁矢岭河中心加油站段河堤抢险加固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63355.58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铁矢岭河中心加油站段河堤抢险加固，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铁矢岭河中心加油站段河堤抢险加固，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度	55米	数量指标	长度	55米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4310 铁矢岭河铁矢岭中桥段挡墙塌方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04271.52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铁矢岭河铁矢岭中桥段挡墙塌方整治，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铁矢岭河铁矢岭中桥段挡墙塌方整治，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度	66米	数量指标	长度	66米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9828 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段河堤修复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48412.85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段河堤修复，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段河堤修复工程，2022年对项目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度	20米	数量指标	长度	20米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59847 龙眼坑排水渠河板桥段塌方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84165.88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龙眼坑排水渠河板桥段塌方整治，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根据《关于同意开展龙眼坑水排渠河板段和铁矢岭河铁矢岭中桥段二处塌方修复工程的批复》文件，对项目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度	40米	数量指标	长度	40米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59869 浮岗乌鸦落洋村二坑水排渠下游段（B）挡墙塌方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8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浮岗乌鸦落洋村二坑水排渠下游段（B）挡墙塌方整治工程，及时消除险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止险情扩大，将灾害程度降到最低。				清府办复[2016]259号关于同意开展浮岗乌鸦落洋村二坑水排渠下游段两处挡墙塌方整治工程的批复，对项目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度	19米	数量指标	长度	19米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2312 清溪镇土桥涵健成针织厂段拓宽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83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清溪镇土桥涵健成针织厂段拓宽工程，解决清风路土桥段的内涝问题。2022年，对工程进行结算。				开展清溪镇土桥涵健成针织厂段拓宽工程，解决清风路土桥段的内涝问题。2022年，对工程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内涝综合治理	解决片区内涝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2322 清溪镇谢坑水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清溪镇谢坑水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程，解决谢坑老围村的内涝问题，还原我镇水环境的生态功能。				清府办复[2017]167号 关于同意开展清溪镇谢坑水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程项目的批复，对项目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4045 清溪镇谢坑排渠扬上塑胶电子厂挡墙修复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谢坑排渠扬上塑胶电子厂挡墙修复工程，保障工程安全度汛和正常运行，保护人民群众人身及财产安全。				开展清溪镇谢坑排渠扬上塑胶电子厂挡墙修复工程，建设并完工后对其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4274 清溪镇土桥御泉香山小区排水渠（一期）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府办复[2017]《82号关于同意开展清溪土桥御泉香山小区排水渠（一期）工程建设的批复》，开展清溪镇土桥御泉香山小区排水渠（一期）工程，解决解决小区外排水内涝问题。				清府办复[2017]《82号关于同意开展清溪土桥御泉香山小区排水渠（一期）工程建设的批复》，开展清溪镇土桥御泉香山小区排水渠（一期）工程，解决解决小区外排水内涝问题。对项目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5489 清溪镇骆坑水中扬家具厂段及龙眼坑排渠北环水上农庄段河堤修复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清溪镇骆坑水中扬家具厂段及龙眼坑排渠北环水上农庄段河堤修复工程，修复受损水利工程，保护人民群众人身及财产安全。				开展清溪镇骆坑水中扬家具厂段及龙眼坑排渠北环水上农庄段河堤修复工程，建设并完工后对其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项目建设数量	2处		项目建设数量	2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6195 清溪镇罗坑水上游段及莲塘支渠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清溪镇罗坑水上游段及莲塘支渠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修复受损水利工程，保护人民群众人身及财产安全。				开展清溪镇罗坑水上游段及莲塘支渠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建设并完工后对其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2处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2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066204 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研华厂和群佳厂段挡墙塌方修复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3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研华厂和群佳厂段挡墙塌方修复工程，修复受损水利工程，保护人民群众人身及财产安全。				开展清溪镇铁矢岭河铁松研华厂和群佳厂段挡墙塌方修复工程，修复受损水利工程，保护人民群众人身及财产安全。对项目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2000000066207 清溪镇龙眼坑渠慧杭厂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77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清溪镇龙眼坑渠慧杭厂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修复受损水利工程，保护人民群众人身及财产安全。				开展清溪镇龙眼坑渠慧杭厂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修复受损水利工程，保护人民群众人身及财产安全。对项目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数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设施修缮后的情况	修复河堤，保障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设施修缮后的情况	修复河堤，保障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7578 清溪镇莲塘渠河道清淤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3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领导批示件《关于开展清溪镇莲塘渠河道整治工程项目的请示》收文编号[2017]1766号文件要求，力求全面消除河道黑臭现象，2020年达到V类水质目标要求，开展莲塘渠河道清淤整治工作。				根据领导批示件《关于开展清溪镇莲塘渠河道整治工程项目的请示》收文编号[2017]1766号文件要求，力求全面消除河道黑臭现象，2020年达到V类水质目标要求，开展莲塘渠河道清淤整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清淤	560m		数量指标	河道清淤	560m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河道持续影响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河道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了解河势变化促进对防洪、河道整治的开发利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了解河势变化促进对防洪、河道整治的开发利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7594 清溪镇莲塘支渠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领导批示件《关于开展清溪镇莲塘支渠河道整治工程项目的请示》收文编号[2017]1767号文件要求，力求全面消除河道黑臭现象，2020年达到V类水质目标要求，开展莲塘支渠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作。				根据领导批示件《关于开展清溪镇莲塘支渠河道整治工程项目的请示》收文编号[2017]1767号文件要求，力求全面消除河道黑臭现象，2020年达到V类水质目标要求，开展莲塘支渠河道拓宽清淤整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清淤拓宽	清淤791m，拓宽69米		数量指标	河道清淤拓宽	清淤791m，拓宽69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工作频率	持续工作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河道持续影响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河道持续影响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了解河势变化促进对防洪、河道整治的开发利用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了解河势变化促进对防洪、河道整治的开发利用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8442 清溪镇北环路奋达科技园排水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清溪镇北环路奋达科技园排水系统进行整治，解决我镇北环路奋达科技园段排水问题。				开展清溪镇北环路奋达科技园排水整治工程，建设并完工后对其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8566 清溪镇旧罗马路道路排水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6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清溪镇旧罗马路道路排水系统进行整治，解决我镇旧罗马路道路排水问题。				开展清溪镇旧罗马路道路排水整治工程，建设并完工后对其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8722 清溪镇三中渠三中市场 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2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清溪镇三中渠三中市场段坍塌河堤及出现裂缝的挡墙统一进行修复。				开展清溪镇三中渠三中市场段河堤坍塌修复工程，完工后对其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8789 清溪镇罗马村永冠厂周边排水系统整治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2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对清溪镇罗马村永冠厂周边排水系统进行整治工作，解决我镇罗马村永冠厂周边排水问题。				开展清溪镇罗马村永冠厂周边排水系统整治工程，完工后对项目配套服务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0%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0份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9744 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夏坭河污水箱涵溢流点改造工程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夏坭河污水箱涵溢流点改造工程，确保我镇顺利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任务。				完成夏坭河污水箱涵溢流点改造工程，确保我镇顺利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管道长度	35m	数量指标	建设管道长度	35m	
			工程质量	优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优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底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底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工作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工作完成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质持续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质持续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9757 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 ——三星渠暗渠清淤工程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45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三星渠暗渠清淤工程，确保我镇顺利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任务。				完成三星渠暗渠清淤工程，确保我镇顺利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暗渠清淤面积	3136立方米	数量指标	暗渠清淤面积	3136立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优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优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底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底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工作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工作完成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质持续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质持续达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09788 中央环保督察整改工作 ——三星渠补水工程专项经费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5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三星渠补水工程，确保我镇顺利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任务。				完成三星渠补水工程，确保我镇顺利完成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管道长度	784m	数量指标	建设管道长度	784m	
			工程质量	优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优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底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底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总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工作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工作完成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质持续达标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质持续达标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	50人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010376 石马河干流防洪罗马天生湖村民住房安置区项目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安置区项目的前期勘察设计及周边配套的公共设施的建设等，房屋主体由村民出资自建，天生湖村小组负责统筹建设。				开展安置区项目的前期勘察设计及周边配套的公共设施的建设等，对安置区项目进行结算付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平方米）	3600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平方米）	36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9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符合环评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符合环评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访人群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3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128331 清溪镇青皇排水渠整治工程（一期）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清溪镇青皇排水渠整治工程（一期）设计为明渠，渠长425米，渠身为混凝土浇捣，以解决青皇村内涝排水问题，对本项目服务内容进行结算。				清溪镇青皇排水渠整治工程（一期）设计为明渠，渠长425米，渠身为混凝土浇捣，以解决青皇村内涝排水问题，对本项目服务内容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管道长度	425米	数量指标	建设管道长度	425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清溪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2023 年度 ）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预算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名称	441900230000000130672 东莞市清溪镇土船坑水库维修加固工程			本年度申请财政预算资金（元）	1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本次水库加固的主要内容为：坝顶防浪墙拆除重建，坝项平整及硬化，迎水坡平整及混凝土护坡，背水坡清除杂草、新植草皮护坡、新建管理楼、排水沟及步级等配套设施，对本项目服务内容进行结算。				本次水库加固的主要内容为：坝顶防浪墙拆除重建，坝项平整及硬化，迎水坡平整及混凝土护坡，背水坡清除杂草、新植草皮护坡、新建管理楼、排水沟及步级等配套设施，对本项目服务内容进行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	1处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面积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达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基础设施配套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